

誰是義工？

義工是選擇參予工作，但不接受薪酬的人。

義務工作是：

- 自己選擇
- 沒有薪酬
- 有助於他人
- 只服務於非謀利的機構
- 義務工作應該是非暴力性的

義務工作的例子：

- 護老，如：高齡日托中心（協助手工藝、音樂活動和廚房事務）
- 交通運輸，如：運載老人去看醫生或購物
- 協助殘疾人
- 戶外工作，如：園藝
- 慶典活動，如：五龍崗的 Viva la Gong 節或嘉年華會
- 成為委員會的成員
- 環保，如：森林保護，澳洲環保義工

義務工作的好處

- 認識新朋友
- 幫助他人
- 改善社區
- 獲取工作經驗
- 學習新技能
- 練習語言
- 把業余愛好用在好的用途
- 發揮自身的才能
- 將信念訴之於行動
- 建立自信
- 有用感
- 樂趣

義工為機構帶來的好處

- 增加提供更多服務的能力
- 增加提供更好服務的能力，如：給予每一位顧客更多的關注
- 不同的技能、知識和看法
- 熱情、充滿活力和友好的工作場所
- 創造性的想法
- 使機構與本地社區保持聯繫
- 幫助提醒機構其自身的目標

義工的權力

- 在健康和安全的環境裡工作
- 你對自己工作的意見被聽取
- 根據機會均等和反歧視的法例來受雇
- 在工作開始前，了解所要作的工作
- 決定自己能夠工作的時間和長度
- 如果可能的話，磋商工作的類型、時間和日期
- 做有意義的工作或活動
- 得到監管、指導和培訓
- 在工作中，給予合適的工具
- 不做填補以前受薪工作人員的位置
- 有投訴的程序

義工的責任

- 盡力做好工作
- 準時
- 做你所同意做
- 如不能前來工作，通知負責人
- 尊重別人的隱私
- 支持其他義工
- 成為團隊的成員
- 了解自己的局限性(時間、金錢、身體的需求、家庭和朋友關係)